

化學

(2013/14 學年修讀中五或中六及應考 2015 或 2014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學生)

為甚麼修讀化學科？

化學課程為學生提供與化學相關的學習經歷，培養學生的科學素養，以便學生積極投身於迅速變化的知識型社會；使他們在與化學相關領域中進一步學習或為就業作好準備，並成為科學與科技的終身學習者。

透過化學科你能夠學會甚麼？

本課程包括必修和選修兩部分。必修部分涵蓋的內容，有助學生理解基本化學原理和概念，並掌握科學過程技能。選修部分旨在讓學生對必修部分內某些課題有更深入的理解，或對某些範疇作延伸學習。此外，為幫助學生整合所獲得的知識和技能，學生在本課程中需進行一個相關的探究研習。本科的課程結構如下：

必修部分	選修部分 (由三個課題選擇其中兩個)
一. 地球 二. 微觀世界 I 三. 金屬 四. 酸和鹽基 五. 化石燃料和碳化合物 六. 微觀世界 II 七. 氧化還原反應、化學電池和電解 八. 化學反應和能量 九. 反應速率 十. 化學平衡 十一. 碳化合物的化學 十二. 化學世界中的規律	十三. 工業化學 十四. 物料化學 十五. 分析化學
	探究研習
	十六. 化學的探究研習

如何評核你在化學科的表現？

公開考試

化學科的公開考試佔全科成績 80%。試卷一(兩小時三十分鐘)由甲、乙兩部組成，甲部是多項選擇題，佔本科分數 18%；乙部由短題目、結構題目和論述題組成，佔本科分數 42%。在甲、乙各部中，第一部分的題目主要屬課程中的課題一至八，而第二部分主要屬課題九至十二。考生須回答試卷一的全部試題。試卷二(一小時)由結構題目組成，佔本科分數 20%。考生須回答兩個選修課題的試題。

校本評核

化學科的校本評核佔全科成績 20%，所有學校考生必須參加校本評核。下表總結校本評核於中五和中六兩年的最少評核數目，以及科內的比重：

	最少評核數目*	本科內比重
中五	2	10%
中六	2	10%

* 在中五和中六兩年內，須最少為容量分析(VA)評核一次、為定性分析(QA)評核一次，以及為其他實驗(EXPT)評核兩次。可進行探究研習(IS)以替代其他實驗。在這情況下，須為「建議」和「過程與報告」各進行一次評核。這兩次評核可滿足對其他實驗的最低要求。

詳情請參閱教育局網站「新學制網上簡報」(<http://334.edb.hkedcity.net/>)，或向你的老師查詢。